

韩怀仁 著

丈虬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 姚鸿文
朱媛美
封面题字 蹇平义
内文插图 高宪田
封面设计 邓 军



ISBN 978-7-80680-717-0



9 787806 807170 >

定价：46.00元

韩怀仁



大虬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虬 / 韩怀仁著. —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9.7
ISBN 978-7-80680-717-0

I. 大… II. 韩…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1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01718号

大 虬

作 者 韩怀仁
责任编辑 姚鸿文 朱媛美
封面设计 邓军
内文插图 高亮田
版式设计 赵武龙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西安永惠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1092mm×787mm 1/16
字 数 560千字
印 张 35
版 次 2009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80-717-0
定 价 46.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接
邮政编码(710523)

目 录

| | | | |
|------|----------|----------------|-------|
| 楔 子 | 老翁辞世村寨传奇 | 省长上坟众人瞩目 | (1) |
| 第01章 | 美少女憧憬真男人 | 俊小伙扮演假女婿 | (13) |
| 第02章 | 赴县城真情救人命 | 回竹寨暴雨搭鹊桥 | (24) |
| 第03章 | 冯天时榻上忆旧事 | 陈大虬床前接重托 | (39) |
| 第04章 | 义子明志披肝沥胆 | 干妈顾家觅计寻谋 | (54) |
| 第05章 | 香泉镇玉锁传心事 | 暖窑屋红灯耀柔情 | (65) |
| 第06章 | 捉奸无获小人失望 | 看戏受惊老嫗中风 | (83) |
| 第07章 | 心毒计狠族叔捣鬼 | 义正辞严大舅安神 | (99) |
| 第08章 | 冯成海竹寨播谣言 | 陈大虬麦场溅热血 | (117) |
| 第09章 | 白家院天欢暗调唆 | 碧竹林莲仙惨受辱 | (136) |
| 第10章 | 星耀南山大虬脱险 | 月照坟地莲仙诉情 | (152) |
| 第11章 | 连长贪财水潭上钩 | 大虬报仇竹寨除害 | (168) |
| 第12章 | 成刀客大虬暗含悲 | 做北宫莲仙甘忍情 | (182) |
| 第13章 | 王老七计谋启懵懂 | 冯天喜叔嫂成夫妻 | (196) |
| 第14章 | 践承诺大虬舍亲子 | 酬旧情谷雨救恩公 | (210) |
| 第15章 | 陈大虬费心救伤员 | 冯天欢落魄归乡里 | (230) |
| 第16章 | 新媳妇窑屋遇难堪 | 老朋友竹寨偿夙愿 | (248) |
| 第17章 | 云月夜色狼诡作案 | 艳阳天社长冤蒙羞 | (266) |
| 第18章 | 霾消雾散木根落网 | 水落石出暄璋离婚 | (281) |
| 第19章 | 护竹林大虬成右倾 | 拾玉米莲仙做典型 | (295) |
| 第20章 | 炒面救命存根承恩 | 竹笼捞鱼天喜遇难 | (314) |
| 第21章 | 天边福来乐中添喜 | 意外祸降雪上加霜 | (331) |
| 第22章 | 赴省城断鸿勾旧事 | 寻旅社秋夜沐春风 | (346) |
| 第23章 | 陈大虬巧制介绍信 | 毕莲仙哀怜忠贞郎 | (364) |
| 第24章 | 毕莲仙日梦花蝴蝶 | 陈大虬夜惊野鸳鸯 | (379) |

目 录

| | | | | |
|--------|----------|----------|-------|-------|
| 第 25 章 | 山重水复暄璋探亲 | 柳暗花明莲仙出院 | | (394) |
| 第 26 章 | 阴风暗吹鹊桥路阻 | 暖流轻涌鸿影屏开 | | (406) |
| 第 27 章 | 探表哥春来得怪病 | 撕工票存根惹灾星 | | (422) |
| 第 28 章 | 事出有因强壮脱颖 | 情迫无奈存根低头 | | (440) |
| 第 29 章 | 心灰意冷存根喝药 | 众叛亲离强壮装熊 | | (452) |
| 第 30 章 | 善良女人坦荡舍己 | 刚猛铁汉沉着应敌 | | (466) |
| 第 31 章 | 慰苦念大虬探义子 | 哭成分莲仙辞尘寰 | | (483) |
| 第 32 章 | 经磨历难暄璋投水 | 人死出生大虬救人 | | (505) |
| 第 33 章 | 陈存根探路人虎穴 | 冯强盛劫狱布奇兵 | | (524) |
| 尾 声 | 天翻地覆沧桑巨变 | 谜破疑解真相大白 | | (542) |
| 跋 | | | | (553) |

楔子 老翁辞世村寨传奇 省长上坟众人瞩目

滋川县境内,有个村子叫碧竹寨。

1992年夏天,阴历六月初九,碧竹寨死了一个人——一个八十三岁的老男人。

这个人的死亡引起了许多人的关注:有人难过,有人惋惜,更多的人则是惊奇。

世界上每天都在死人,而且死人的数量辄以万计,碧竹寨死一个已经八十三岁的老汉,有什么好惊奇的呢?

一位伟人说过:“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当然,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惋惜与惊奇。人们之所以惊奇,一是老汉的生平经历颇具传奇色彩,二是老汉死的时间与方式,很有些出人意外。

老汉有个外号,叫“刀客”。

在中国人的观念里,“刀客”一般都和杀戮血腥有关。

这老汉确实杀过人。碧竹寨的老辈人都知道:他为了自己心爱的女人,曾经杀过两个军官——一个排长,一个连长。

照常理,欠债的应该还钱,杀人的就该偿命,可是他杀了人之后不但没有偿命,反而有了三大收获:一是和自己心爱的女人住到一起时再无所顾忌;二是有些人对他从此心生恐惧,只要想起被他所杀的那两个人的面目,自己身上的肉就有发紧发颤的感觉;三是赢得了更多的同龄人乃至后生们对他的仰慕与敬重。

他活着的时候,其经历给人们提供了许多茶余饭后谈论的生动材料,没想到他死的时候,竟然还留下了一个更加与众不同的传奇故事。

以老汉的体质而论,虽然平日里偶尔也会有个头疼脑热,但身体的“大零件”——五脏六腑躯干腿脚——都还是相当结实的,说他“八十多的人看起来比六十岁的人还年轻”绝不是夸张之词。以老汉的胸怀性格而论,虽然也有生闷气发怒火的时候,但总体看他是十分乐观非常坚强的,平生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只要天不杀咱,咱就绝对不死!”根据他的生理与心理状态,一位医道颇深的医



生曾下过这样的断语：没有意外伤害的话，老汉活到 21 世纪是绝对没有问题的。

然而，在距 21 世纪还有八年的时候，老汉死了。

他没有得病，肯定不是病死的；被他杀死的两个军官都没有后人，所以也不存在其子孙为先祖复仇而杀死他的可能；同时，也没有遇到任何意外的天灾人祸。

好端端的，老汉怎么就死了呢？

老汉是被一个年轻媳妇在一个墓坑里发现的。

关于发现老汉的经过，方圆几十里流传了好几个不同的版本。

第一种版本——

那天吃过晌午饭工夫不大，很多人都躺在家中的凉席上“下晌”（歇凉）呢，有个勤快的媳妇想多干点活，就右手牵着两只羊，左臂挎着个准备盛青草的竹笼（读 lǒng），从碧竹寨后头的竹林边上顺着一段上坡路来到了一个叫背洼地的地方。这地方有大约十余亩土地，由于不能灌溉，所以土地承包者在收了麦子以后就没有“安”玉米高粱之类的秋庄稼，为的是让土地歇够了劲，下一年更好地长麦子。偏巧麦收后连着下了几场好雨，“歇着”的白地里一下子竟长满了青草。于是这片草地就成了养羊户放羊和割草的好地方。

妇女把羊“糜”在一块青草极为茂盛的地方，然后从竹笼里拿出镰刀准备割草。她抬起头四处打量，想着从哪里下镰才能割得又好又多。突然，她的目光被眼前的几只蝴蝶吸引住了。碧绿的草地上空，飞翔着三只体形奇大色彩特别艳丽的蝴蝶，个头最大的一只，长着黑色翅膀，翅膀中间点缀着几个黄亮亮的斑点。另外两只体形略小一些，翅膀都是金红色的，金红的翼面被几道流畅优美的黑色线条勾勒成十分对称的美丽图案。三只蝴蝶显得十分悠闲快乐，它们一会儿向高处飞，一会儿又向低处飞，累了时，就在青草梢上或野花瓣上小憩片刻，接着又继续翩翩起舞。其中一只花蝴蝶向远处飞时，那黑蝴蝶就振起翅膀向前追赶，而另一只花的则在黑的身后恋恋不舍地紧紧跟随。一对儿蝴蝶缠缠绵绵的景象这媳妇见得多了，而像这么大的三只蝴蝶在一起亲亲热热的情形，她还是头一回看到。媳妇知道，当两只蝴蝶你不离我我不离你缠绵嬉戏时，其中必是一公一母。而三只蝴蝶呢？凭她的感觉，那只黑蝴蝶无疑是公的，而两只花蝴蝶则是它的伴侣。妇女看得如痴如醉，而那三只蝴蝶又仿佛故意跟她逗趣似的，在她身边绕来绕去。一次，那只黑蝴蝶居然大胆地落到了妇女的胳膊上。当这妇女伸手要捉它的时候，它又敏捷地飞走了。媳妇觉得这几只罕见的蝴蝶太可爱了，就产生了捕捉它们的念头。而蝴蝶对即将来临的危险似乎全无所知，依旧坦坦然然地在她伸手可及的地方起起落落，媳妇脱下身上的短袖衫，抡起来就朝一只花蝴蝶扑

去。当她以为蝴蝶已被扑住的时候，一抬头，三只小精灵仍然在她眼前不远不近地飞舞着。媳妇心里发狠要和蝴蝶较劲了：不信把你们逮不住！于是又抡起衣服向前扑去……就这么，媳妇往前扑着，蝴蝶向前飞着，三扑两扑，媳妇来到了地头上。

地头上是一溜儿排开的十几棵洋槐树，洋槐树里头，是一排十几棵柏树，柏树再往里，就是一丈多不到两丈高的土崖，土崖下是傍崖而修的两座坟墓。这扑蝴蝶的媳妇嫁到碧竹寨不到十年，她听人说过这两座坟墓里各埋了一个女人，而这两个女人都曾经跟外号叫“刀客”的老汉有过关系。一来，两个女人都已死了将近三十年，二来呢，媳妇是新时代的女性，觉得两个女人跟一个男人发生过关系实在算不上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事情，所以对她们从前的风流经历基本没有了解的兴趣。偶尔听老人们谈论时，她也全都当成了耳旁风。每当从这片土地边儿上走过时，她只当那两个坟墓是两个长满了荒草的土堆而已。惟有一回，她拉着羊想让羊去吃坟头上的青草时，恰好碰到了刀客老汉在那儿转悠。当老汉觉察到她的意图时，竟然说：“女子你不要叫羊过来，我把这坟上的草拔下来给你的羊吃。”另外，这媳妇还知道，这些洋槐树和柏树，都是十年前刚刚实行土地承包责任制时，刀客老汉在地头上栽下的。

眼下，她的注意力全在这几只美丽的蝴蝶身上，其他的全没想到。看到蝴蝶飞进枝叶繁茂的槐树丛，她就追进槐树丛。追进槐树丛之后，便看见了那一排柏树，看见柏树的时候，她又几乎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柏树前边的两个坟堆上，落满了成千上万只小蝴蝶，而那两只硕大的红蝴蝶，则一个坟头上落着一只。那只黑蝴蝶落在中间的一堆新土上，新土显然是掘地挖坑堆在那儿的。这媳妇往前又走了几步之后，就看到了一个墓坑，再伸头向墓坑里看时，只见一个浑身一丝不挂的男人，平展展地躺在墓坑里……

媳妇一声尖叫，扭头就往回跑，连自己的羊也顾不上拉了，拼了命地往村子里跑。跑着跑着，看见前面坡上又上来了个女人，便上气不接下气地喊道：“快！快！不得了！背洼地那儿死了个人！快！快叫人来——”



第二个版本——

这个版本的开头和第一个版本大致相同，只是在中间有了差异——

媳妇把羊“撵”在一块青草长得非常旺盛的地方之后，就从竹笼里拿出镰刀准备割草。当她抬起头四处打量的时候，目光突然被眼前的几只野鸡吸引住了。碧绿的草地上，有三只野鸡在草丛里啄食。其中一只体格硕大，拖着长长的尾巴，色彩斑斓的羽毛在阳光下闪耀着十分绚丽的光彩。另外两只尾巴较短，灰褐色的羽毛间布满了珍珠似的斑点。媳妇一看就知道是一雄两雌。奇怪的是这三

只野鸡见来了人竟然并不飞走,而是依然大模大样地自己啄食,全不把来人放在眼里。这媳妇想,要是能抓住一只回去,那就是一顿可口的野味,全家人都可大饱一回口福。怎么抓呢?媳妇小时候跟伙伴们玩扔石头,她不但扔得最远,而且准头最好,十回里保险有九回能砸住目标。后来,无论是赶猪还是放羊,她常常能要砸哪头就砸哪头,绝对不出差错。村里有小伙子和她开玩笑说:奥运会要是 有扔石头这个项目,你保险能给咱村拿个金牌回来。所以,此刻,这媳妇就打算发挥自己的特长,用石头去砸野鸡。不料她从地上东摸索西摸索刚捡起两块石头,那三只野鸡已经扑棱棱飞起来了。飞嘛,它们又没有飞走,只是飞得远了一些。由于距离远了准头就会差些,所以媳妇就捏着石头往前赶去。当她走到可以扔石头的地方时,那三只野鸡又飞到前头去了。就这么野鸡飞着,媳妇追着,三飞两追,就追到槐树丛里了。媳妇穿过槐树丛就看到了那一排柏树,看到柏树时,她一下子惊得目瞪口呆——柏树前头没有野鸡,而那两个坟头上却各落着一只鸿雁。媳妇知道,这大热的天,根本就不是鸿雁在这里落脚的季节,坟头上怎么会有鸿雁呢?当她揉揉眼睛打算细看的时候,两只鸿雁已扇动翅膀箭一般地向天空飞了上去。媳妇看清了,确实就是鸿雁,那脖子伸得长长的,叫声朗脆明亮而凄清。媳妇正在惊愕的时候,扑喽喽一阵响,从前边那堆新土后边又飞出了一只鸿雁,随着一声尖锐脆亮的鸣叫,它也飞向天空去追赶那两只雁去了。出于好奇,媳妇又往前走了两步。走了两步之后她就看见了那个墓坑,再伸头向墓坑里看时,只见一个浑身一丝不挂的男人,平展展地躺在墓坑里……

这个原本颇有胆量的媳妇一声尖叫,扭头就往回跑,自己的羊也顾不上拉了,割草的笼也顾不上提了,拼了命地往村子里跑。跑着跑着,看见前面坡上又上来了个女人,便上气不接下气地喊道:“快!快!不得了!背洼地那儿死了个人!快!快叫人来——”

此外还有几个不同的版本,但是多数人认为比较可信的是这样一个版本,即第三版本——

它的开头和前两个版本也基本相同,也是在中间产生了一些变化:

那媳妇在一块青草长得又高又密的地方把羊“糜”好,然后从竹笼里拿出镰刀准备割草。当她抬起头四处打量的时候,她的目光被前面的那一片洋槐树吸引住了,准确地说,是被挂在一棵洋槐树上的一件衣服吸引住了。衣服是白色的,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亮。不用近前,媳妇老远搭眼就知道那是一件真丝白绸衫子。谁把这么好的一件白绸衫子挂在了槐树上呢?他疑心那槐树丛后边有人,就大声喊道:“谁在槐树后边呢?树后头有人吗?”她一连喊了十几声,空旷的田野里静悄悄地没有一丝回应。她想不明白为什么会有人把这么好一件白绸

衫挂在这里的树上。说是有人来这里解手时把衣服忘了，这背洼地原本就很僻背，随随便便找个地方一蹲就能解决“内急”的问题，根本用不着郑重其事地跑到槐树丛后头去。说是坏男人动了坏心思躲在槐树丛后头，故意挂一件衣服来引诱爱贪便宜的女人吧，可是有几个女人会没事跑到这个僻背的地方来呢？若不是担心自家承包的荒沟里那片白杨树被前天晚上的大风刮断，自己昨天也不会到这背洼地来。不到这儿来，也就不会知道这片地里的草会这么茂盛。所以坏男人躲在树丛后边准备祸害妇女的可能性也几乎没有。那么谁会把这么好的衣服挂在这儿呢？这媳妇胆子大，也有力气，而且用石头砸东西一砸一个准，所以她略略思忖之后，从地上捡了两块石头，就径直朝槐树丛走了过来。到跟前一看，果然是一件真丝白绸衫，而且是新崭崭的。她又高喊了一声：“谁把衫子挂在这儿了？”仍然无人应声。她把衫子从树杈上取了下来，又朝前面望了望。这一望，她更惊奇了：前面的柏树杈上居然还挂着一条裤子，一条同样崭新的真丝黑绸裤子！忘了上衣，这是人们常有的事情，而忘了裤子的事就非常稀罕。她决定要看个究竟，于是一手握紧白衫，一手攥紧石头，警觉地朝前后左右都看了看，觉得确无危险时便又向前走了几步。当然，很快她就看见了墓坑，再一伸头，就看见了一个浑身一丝不挂的男人，平展展地躺在墓坑里……

这媳妇虽然是个胆大的女人，但是这样的场景还是让她心惊肉跳。她一声尖叫，扭头就往回跑，绸衫也扔了，自己的羊也顾不上拉了，拼了命地往村子里跑。跑着跑着，看见前面坡上又上来了个女人，便上气不接下气地喊道：“快！快！不得了！背洼地那儿死了个人！快！快叫人来——”

那女人比这媳妇胆子小多了，一听更加害怕，更不敢直接到那墓坑里去看。于是两人一起一路飞跑回到村里，尖着嗓子高声喊叫：“背洼地里死人了——背洼地里死人了——”

很快，全村男女老少二三百口子人几乎都聚到背洼地来了。

奔在最前边的几个男人急急火火地来到墓坑前，向下一看全都愣住了：这一丝不挂平展展躺着的，不正是刀客老汉么？墓坑边上竖着一个小竹梯，竹梯下摆着一个空挎包，包旁边有两个瓶子，一个塑料瓶是装饮水的；一个玻璃瓶，明显是装药片的。老汉的脸色十分平静，十分安详，甚至十分幸福。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种死法，老汉是早就做好准备的。脱光了衣服裤子挂在树上，毫无疑问，那是专意给过路人以提示的。

老汉的儿子叫存根，是最早赶到现场的人之一。初见这个情景，他感到非常意外，特别震惊。自己做了什么冤孽事了，竟让父亲落了这么个下场！可是当他再仔细看时，他的震惊就慢慢地减弱乃至消失了。因为他仔细观察父亲赤裸的身体时，看见了父亲手里握着一个信封。看见信封，他的惊慌和悲痛就被惊讶



替代了。信封里肯定有信，信里头会说些什么呢？他急忙顺着竹梯下到墓坑里，先用手在父亲的鼻子和嘴边试了试，鼻子嘴里已无半丝气息；他赶紧又侧过头，把耳朵贴在父亲的胸膛心脏处。他仔细地听了许久，没有听到心脏有任何响动。但是，父亲的四肢还是柔软的，整个躯体还是温热的。

儿子从父亲手里取出那个信封，抽出里边的信瓤儿，展开，一字一句默读起来。

读完之后，他泪花蓬蓬地对跟在他后边下到墓坑的另一个男人说：“盛哥，这是我爸写的遗嘱，你把这遗嘱给乡党们念念吧。”

这个被称为盛哥的人叫强盛，他先把遗嘱看了一遍，接着就拿上信爬上竹梯，站在土堆上，大声向村人念了起来：

吾儿并媳见字如聆：

于兹见我，其一，莫慌莫惊、勿悲勿伤；其二，倘我死未僵，万勿寻医抢救。确能如此，即为真孝，否则，便是忤逆！

我享寿八十有三，人生百味，俱已尝遍，今辞尘世，概无挂牵。欣当盛世，儿孙皆得幸福，已尽偿吾生平之愿，我心已快慰之至。万年之龟，尚有竟时，何况人乎？活至极乐，见好就收，实乃人生幸事。倘至百病缠身，竟成儿孙之累，于已于人，何趣之有？吾今此举，实为践诺，尔等应听其自然。庄子有言：“方生方死，方死方生。”人谓吾死，吾实乃新生。故尔等并诸孙，勿以吾死为悲，各自幸福生活，方为吾之所望也。

吾之赤裸身体，实乃有意为之。尔等将吾裸埋即可，万勿以他物蔽之。切记！切记！

父字 月 日

蓝天白云下，夕阳晚照中，野地里一二百号人，竟都寂然无声。

人们此刻都明白了：老汉是自杀的。如果要描述得更科学更准确一点，就应该使用这样的词汇与语法：刀客老汉是自己对自己实施了一个国际上很新潮的行为——“安乐死”。

他一丝不挂地躺进墓坑，竟是“有意为之”！这其中有什么深意呢？

有人感叹说：老汉真个不是凡人。死都死得跟一般人不一样呢。

也有人说：真没看出，向来不爱说“文”话的老汉，这遗嘱还写得斯斯文文的，满篇的“之乎者也”，盛叔不解说，咱还听不懂哩。

有人回答：人家从前念过私塾，临到老境这十来年里，只要闲下来就戴着老花镜看书哩，老汉的文墨深着呢。

更多的人则仍然感到很不理解，你一声我一声不住地叹息：你看而今屋里的

日子好得跟啥一样,吃有吃的,喝有喝的,绸绸缎缎的衣服穿着,高房大屋住着,要啥有啥,他咋就服安眠药走了这一步路呢?

这些议论,除了确有对老汉“有福不享却要寻死”的古怪行为有所不解之外,似乎也还流露着这样的意思:会不会是儿子媳妇在老人跟前不孝顺,老汉才走了这步路呢?

老汉的儿媳当然也听出了某些人的这层意思,但她听见了却只当没听见。当她急急忙忙赶到墓坑边看到公公赤裸的身体的时候,脑子里突然像有一道电光划过似的,想起了二十多年前看到的一幅画面,想起了那幅画面,她对公公今天的举动就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了。但在这个场合,她却不便向别人解释,所以也就任由人们去议论了。

有几个女人对老汉的儿媳妇说:“你爸虽然遗书上那样写了,难道你们还真就把他那样光溜溜地埋了吗?你家又不是买不起棺板老衣。”

儿媳妇苦笑着说:“俺爸都把话说到那份上了,咱咋敢再违背他老人家的心愿呢?”

墓坑里,老汉的儿子存根跪在父亲身旁痴痴地看着,他把这个给了他生命的男人的身体从额头到脚趾反反复复看了许多遍,看着看着,便俯下身子去亲吻,由脸面到胸腹,齐齐地亲过之后,对刚念完遗书那个男人说:“强盛哥,俺爸的遗嘱咱都看了,就按他说的办,咱把他抬到墓窟里头去吧。”

墓坑边儿上的几个小伙子闻言,要下到墓坑帮忙,存根摇手止住了他们,只叫强盛一人下来。两人一起把老人的还微微有些温热的躯体抬进了用红砖箍砌得十分精致的墓穴里。

存根说:“这墓,五年前就箍好了。”

强盛说:“这我咋能不知道吗?墓坑是我叫人打的,墓窟儿是咱俩领着施工箍的嘛。”

存根又说:“箍好以后,棚了些板子,铺了几层塑料纸,就拿土盖上了。”

强盛说:“这是咱俩跟大叔一起做的活么。”

存根继续说:“前天夜里又刮大风又下大雨,昨天早上他掂了铁锨要上崖,我问他:你做啥去呀?他说我到背洼地那儿看看,夜儿黑了雨那么大,我怕雨水把你妈和你大妈的坟冲坏了,我给她们修护坟去。听他那么一说,我也就没往旁的地方多想。想来他夜儿个(昨天)就把一切都准备好了。”

“要说准备,他恐怕早就准备了。那么大一瓶子安眠药,不是三天两天能攒下的。”

存根眼里蓬上了泪花,内疚地说:“日子正过得好好的,他猛乍来了这一下,总有些叫人想不通。会不会我跟兰兰做了啥叫老人伤心的事呢?”



强盛说：“成了。不要多想了。有大叔这个遗书在，你就问心无愧。你心里无愧，旁人也就说不出个三呀四呀的了。要我说，老人家这样安排自己，其实非常高明呢。”

存根点了点头，又说：“盛哥，今晚上我想就在这墓坑里陪他老人家。”

“这是为啥呢？”强盛大惑不解，“按大叔的意见，现在就手一埋，不就完了么？”

存根说：“我想还不能这样。虽说他鼻子嘴里都没气了，听着心脏也不跳了，没有脉了，可咱刚摸着，他身上还热着呢。他服的是安眠药，若是药劲让老人就这么过去了倒也罢了，万一那药劲一散，他半夜里又醒过来了呢？”

盛哥连连点头：“对着哩，对着哩。你想得有道理。我听人说过好几个这样的事情：大家都以为那个人死了，就送到火葬场了，眼看就要往炉子里边推的时候，人的眼睛又睁开了。你说得对，万一咱埋了，大叔半夜又醒来了，那个时候……哎呀，不敢想。不敢想。”

存根继续按他的思路往下说：“我就在这儿守着，万一老人家醒来了，一看还在墓地里，也没给他穿衣裳，就知道不是我叫医生救的，他的话咱也没违拗，他也就不会责怪我了。”

强盛说：“你一个人夜里在这儿守着肯定不行，得多叫两个人。起码，我得陪着……”

两个五十多岁的老汉的对话，让墓坑上边听着的一帮年轻人都十分感动，他们纷纷表示：“叔，你俩人年纪都不小了，黑天半夜荒风野地里身体怕撑不住。我们年轻力壮，还是我们来守吧。”

强盛说：“也要不了太多的人，留两三个就够。老汉要是真的就这么过去了，咱明天埋人就是。万一半夜里又醒来了，有俩小伙子往回背就成了。”

小伙子们互相看了看，觉得有理，也就不再坚持。

老汉的儿子存根这时又向强盛提出了一个问题：“这事还给璋哥打电话说不说？还让他回来不回来？”

强盛低头思量了一会儿，说：“电话还是要打的。这么大的事不给他说明肯定不妥。至于回不回来，叫他自己定吧。”

于是存根便对妻子说：“兰兰，你回去给璋哥打个电话。”

妻子问：“打电话咋说？”

“就实话实说。回不回来，由他定。”

夫妻俩的这番对话，立即又引起了村民们七嘴八舌的窃窃私议。

这个说：他肯定得回来。老汉虽不是他的亲爸，可是对他比亲爸还亲，他若是不回来，就是忘恩负义。

那个说：人家而今做的是省一级的大官了，怕是要脸面的……

有人马上反驳：啥脸面不脸面！老汉一辈子等于救了他家好几个人的命，对他恩重如山，而今走了，他肯定得回来送一送……

……

璋哥是在外省任职的一个副省长。在碧竹寨人眼里，那是大得不得了的大官。而躺在墓坑里的这个老汉，虽然按实情说应该算是副省长的继父，可是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他又不能算是名正言顺的继父。按照有些人的说法，这老汉只不过是副省长母亲的一个“野汉”——换成时下流行的称呼就是——情人。

副省长原来不是副省长的时候，尤其是当他落难的时候，他是毫不犹豫地把手老汉叫“大”（音 dá，对父亲的称呼）的，可如今他是副省长了，是比县长还要大好几截子的官了，他还能那么顺顺当地把他母亲的“野汉”叫大么？当这老汉去世的时候，这个体体面面的大官还能大大方方地回来祭拜他母亲的“情人”么？

全寨子不管是坚信他会回来还是怀疑他会回来的人，都在拭目以待。

太阳快要擦着麋鹿源边子的时候，妻子来告诉存根：“电话打通了，璋哥说他坐飞机，明天一大早准定赶回来。他叫咱千万不要急着埋，他要回来最后再让咱大一面。”

存根说：“那咱就等着。”

妻子有些担心：“这大热的天，咱大的尸首能……”

存根说：“没事。墓窟儿里头凉快。再说咱大的身子这会儿还温温的，说不定还能缓得活过来呢。”

妻子说：“要真能缓得活过来，在这方圆几十里可就真成了个大奇事、大新闻了。”

实际情况表明：还真是奇了——

五个人在墓地守了一夜，老汉虽然一直没有苏醒过来，但是那身体却始终是温温的。四肢也没有僵硬。

第二天早上约九点多钟，璋哥坐着一辆红旗牌小汽车回来了。他并没有兴师动众地弄什么排场，只带了一个秘书，一个司机。他的小车停在村口不久，一辆农用机动三轮车拉了三个花圈也赶到了。年龄已过花甲的副省长璋哥，两鬓和头顶虽都已布满白发，但脚下仍很利索。在村里一个小伙子的引导下，他直奔了背洼地。秘书和司机以及农用车司机，一人举着一个花圈跟在后头。

很快，碧竹寨的许多男女老少也都跟着上崖，来到了背洼地。他们都想看



看当了大省长的璋哥在祭拜时会有怎样的作为。

存根和强盛等十多个人等在地头，气喘吁吁的副省长刚闪上背洼地的坡顶，存根就踉踉跄跄地紧跑到跟前招呼：“哥，你回来了？”

副省长边喘边问：“咱大呢？”

存根说：“在箍墓里头呢？”

“身子现在咋样？”

“怪了。没呼吸没脉搏，将近一天一夜了，身子还是温温的。”

副省长随着存根来到箍墓旁，从上往下看，拱形墓窟中，红砖铺砌得平平整整的地面上，放着一块表面刨得十分光洁的床板，他叫“大”的那个男人就在床板上停放着，大半个身子在墓穴里，上头只能看见两只大脚和半截依然健硕的小腿。

副省长十分惊讶：“给咱大没穿衣裳么？”

存根回答：“那是咱大特意安排的。他有遗嘱。兰兰在电话里没给你说？”

副省长微微摇了摇头，接着便抬眼向四处打量。他先看了看右边，那是他母亲的坟墓，接着转过头又看了看左边，那是老汉结发妻子的坟墓。这两座坟墓形成的时间差不多，顶多也就差一年时光。坟四周的青草长得很高，而两座坟头上的草却被拔得干干净净。他抬起头又朝天上看了看，刚刚升起不久的太阳光芒耀眼。他似乎想起了什么，低下头的时候，眼圈便红红的有泪水要往出溢。他又朝墓坑里看了看，对存根说：“叫我下去跟咱大说两句话。”

存根担心：“哥，你年岁大了……”

副省长说：“大啥大？你比我也小不了几岁，你能下去我就下不去？”

副省长的秘书和司机也担心，忙说：“首长，这墓坑挺深的，你下去不方便。你是不是想给老人放啥东西？我俩去放吧。要是想给老人行礼，我俩下去替你磕头也是一样的。”

副省长平静地说：“这个，谁都替不了。这必须我自己做。你们都不用担心，有当年回农村劳动改造时那身子骨的底子在，这点儿高低，难不住我。”说着，一屁股坐在了墓坑边沿的湿土上，两手撑着地面，一只脚就搭到了那个小小的竹梯上。果然，不要人帮不需人扶，六十岁的副省长毫不费力就顺着竹梯下到了墓坑里。

围观的人都既惊异又佩服：想不到六十出头的一个大官的，手脚还这般利落！

站在稍远一些地方的大人小孩，全都挤到墓坑跟前来了，都想看看这个从外头回来的堂堂大官，下到墓坑里看到那个一丝不挂的老汉时会有怎样的举动。

对于村民好奇的目光和惊讶的神情，副省长全不理睬，他刚弯腰走进墓穴

时,是真想扯开嗓子大哭几声的,可是当他仔细对老汉赤裸的肉体进行打量之后,忽然有了一种特别奇异的神圣感觉。这赤裸的躯体简直就像一尊极美的雕塑,不但不让人觉得可怕,也不让人觉得可悲,而是显得特别可爱可亲,甚至可敬。八十多的人了,那肌肉,那皮肤,居然还是那样有弹性,有张力,有光泽。他面部的表情是那样安详,那样平静,仿佛还带着微微的笑容。那是恬然自适的笑容,超然物外的笑容,大彻大悟的笑容。他根本不像是与世长辞,而完全像是一番辛苦的劳作之后,在碧水潭的清波里酣畅淋漓地游了一回泳,洗去了浑身的污垢灰尘,刚刚进入了香甜的梦乡。副省长忽然想到了佛家的涅槃,想到了道家的飞升,想到了耶稣的复活……想到这些,副省长不但把涌到嗓子眼的哭声咽了回去,甚至连最初在胸臆之间弥漫的悲伤情绪也全都消散了。这样一个钢浇铁铸一般的男人以这种独特的方式告别人世,既是一种幸福的选择,也是一种境界的超越。

他睡了,在他睡醒之后,他一定还会有一个更加美丽的人生。

副省长从头到脚端详着这个在自己生命历程中曾发挥过重要作用的男人,觉得母亲当年选择这样的男人为“野汉”,不但是无可厚非的,而且是绝对正确的。不说在这个伟岸的躯体里潜藏着的那种精神,单是这肉体,这头颅,这胸腹,这手脚,包括胯下那雄壮的“本钱”,就足够让无数诗人赞美、让许多文人激赏了。

久久凝视之后,副省长在老汉的额头深深地吻了一下,接着又在他耳边轻轻地说了几句话。说的什么,墓坑上边的人没听见,就连离他很近的老汉的儿子,也没有听见。说完那几句悄悄话,他弯腰退出墓窑,跪在老汉脚下,沉甸甸地磕了三个头。磕完头,他问立在他旁边的两个男人:“存根,强盛,就这样把老人埋了吗?”

存根和强盛都说:“看老人遗嘱的意思,是叫咱这样办的。”

副省长说:“把遗嘱拿来让我看看。”

存根从衣兜里取出遗嘱,副省长接过来仔细看了,说:“先不要埋。”

存根和强盛都问:“为啥?”

副省长说:“遗嘱里‘吾今此举,实为践诺,尔等应听其自然’这两句话很耐人寻味。老人虽已没有呼吸脉搏,但大脑未必死亡。身体一直温热,也许还能苏醒。现在咱们就听其自然——既不请医抢救,也不立即掩埋。再等一等,到最后,如果体温全部丧失,肢体全都僵硬,那时再埋不迟”。从心底里说,副省长是不愿意老人这么快就走的,所以看到“听其自然”几个字时就生出了这样的思想:先不要急于葬埋,“等一等”就是最好的“听其自然”。“假如老人复苏,那也是自然复活,想他也不会责怪咱们。你们觉得怎样?”

